

# 此杯飲罷歸何處？

生死殊途之（四）

## 引言、信仰的「代價」

隨口問一個基督徒，他大概都會告訴你：「**信仰是要付代價的。**」只是，甚麼才是「**信仰的代價**」或「**為信仰付代價**」呢？大家應該知道，吃飯是要付鈔，暴吃是會增肥，這些都可以算得上是「吃飯的代價」，可是，信仰的代價又是甚麼一回事呢？大家也應該知道，越是「偉大」的話題，譬如「信仰」，越是「偉大」的字眼，譬如「為信仰付代價」，卻也可以越加抽象，越加空洞無物，不似得吃飯要付鈔和暴吃會增肥那樣，一清二楚「童叟無欺」。自己不知從哪裡來的「天性」，就是對於「偉大的口號」總有某種疑心，疑心包裝裡面其實是甚麼都沒有的，這就正如，你收到一份包裝大得不成比例的「禮物」時，很可能會生出的那種疑心一樣。

這個講章系列叫做《生死殊途》，我用這個「**殊**」字，就是為了刻意表明，基督信仰裡生死攸關的「生路」是極之「**特殊**」的，它往往要以赤裸裸的「**指定死法**」作為代價，不容許你用「偉大」的口號或「空泛」的概念蒙混過去的。總而言之，要得著那獨一無二（即特殊）的「生」，就必要付出這獨一無二（即特殊）的「死」，這就是《生死殊途》。不過，在今天的講章裡，我卻要更進一步表明，我們不可以把這種「指定死法」理解為「慷慨赴義式」的「英雄主義」，譬如用「自殺式襲擊」或「終身禁慾」等等的方式來「殉道」之類，若是這樣，看上去好似很「特殊」，其實卻是非常「一般」，「一般」到任何宗教甚至「主義」裡的「狂熱份子」，都可以想得出、做得到。

基督徒最後堅持所信，甚至於以死殉道，都不應該是「英雄主義」式的。我們願意「以死求生」的勇氣與堅持，是來自一個極之特殊的「呼召方式」的，是這個獨一無二的「呼召方式」首先「**從外面鎖定**」，繼而「**從裡面鎖定**」，最後「**從上面鎖定**」我們，以致我們都能堅持所信至死忠心。這個是只有基督信仰才會有的獨一無二的「殉道精神」。

說到這裡，大家恐怕還是胡里胡塗。好，請大家再看一遍今天的題目：

## 此杯飲罷歸何處？

告訴大家，一切的玄妙奧秘，都在於「那一晚」和「那一杯」（或「那一餐」）之上。飲罷了「那一晚」的「那一杯」之後，眾使徒（除加略人猶大外）都被主耶穌從三個方向重重「鎖定」，最後，全數都能夠堅時所信為主殉道。（老約翰老死在講台之上，也是一種真正的殉道！）總而言之，一切的玄妙奧秘，都在於「那一晚」和「那一杯」之上。**沒有真正「經歷」過「那晚那杯」的人，不可能真正為主殉道。**至於那些很「**宗教**」的人，他們可以很「犧牲」、很「捨己」、很「付代價」，不過，卻與基督信仰完全無關，因為他們沒有走在這條獨一無二的「生死殊途」之上。

## 一、你願意為我捨命嗎！

在主被賣的那一晚的筵席上，主耶穌多次明示暗示祂將要（甚至就在當晚）「遇害」，氣氛非常「肅殺」，意味相當「不祥」，門徒整晚都有如坐針氈之感。

太 26:31 那時，耶穌對他們說：「今夜，你們為我的緣故都要跌倒。因為經上記著說：我要擊打**牧人**，羊就分散了。<sup>32</sup>但我**復活**以後，要在你們以先往加利利去。」

說到有「牧人」要被「擊打」，那個「牧人」不是主自己，又會是誰呢？又提到甚麼「復活」，若不是會「被擊打至死」，又何用提及甚麼「復活」呢？總之，沒句「好話」。

約 13:36 西門·彼得問耶穌說：「主往哪裏去？」耶穌回答說：「**我所去的地方，你現在不能跟我去**，後來卻要跟我去。」

主又沒頭沒腦提到甚麼「我所去的地方，你現在不能跟我去」，顯然就很有某種「自尋短見」或「自知命不久矣」的意味，實在叫人聞之不忍，吃不下飯！

路 22:35 耶穌又對他們說：「我差你們出去的時候，沒有錢囊，沒有口袋，沒有鞋，你們缺少甚麼沒有？」他們說：「沒有。」<sup>36</sup>耶穌說：「但如今有錢囊的可以帶著，有口袋的也可以帶著，**沒有刀的要賣衣服買刀**。<sup>37</sup>我告訴你們，經上寫著說：『**他被列在罪犯之中**。』這話必應驗在我身上，因為那關係我的事必然成就。」

好端端，主又暗示自己會「被列在罪犯之中」，還叫門徒「買刀」傍身，明顯在刹那之間必定會有非常的變故發生。還未「開席」，但主耶穌的「冷言冷語」，不只使飯涼了，連門徒的心都為之「涼」了！

路 22:15 耶穌對他們說：「我很願意在**受害以先**和你們吃這逾越節的筵席。<sup>16</sup>我告訴你們，**我不再吃這筵席**，直到成就在上帝的國裏。」……<sup>19</sup>又拿起餅來，祝謝了，就擘開，遞給他們，說：「**這是我的身體，為你們捨的**，你們也應當如此行，為的是記念我。」<sup>20</sup>飯後也照樣拿起杯來，說：「**這杯是我血所立的新約，是為你們流出來的**。……」

終於等到「開席」，但是，主又說「在受害以先和你們吃這筵席」，又說祂以後都「不再吃」直到甚麼「成就在上帝的國裏」的那日，還莫名其妙說「這（餅）是我的身體，為你們捨的」、「這杯是我血所立的新約，是為你們流出來的」，門徒根本不知所云，不過可以肯定的，是沒一有一句「好話」，句句都像是「去死不遠」的「遺囑」。不過，最叫席上的門徒驚心動魄的，還是以下這幾句話：

太 26:20 到了晚上，耶穌和十二個門徒坐席。<sup>21</sup>正吃的時候，耶穌說：「**我實在告訴你們，你們中間有一個人要賣我了。**」

約 13:18 ……現在要應驗經上的話，說：『**同我吃飯的人用腳踢我。**』

這一晚，主耶穌一直「口沒遮攔」地預言自己的死，「越描越黑」，已叫門徒「掃興」到肯定食不知味的地步，現在，還說到出賣祂的竟然是「同席的自己人」，這樣，這一頓飯就真不知怎麼吃下去了。不過，人往往有一種「本事」，就是在「坐立不安」的時候會做或說一點甚麼來「轉移視線」——有時是轉移別人的視線，但更多的時候是轉移自己的視線。於是，門徒就「推測」主耶穌之所以會胡言亂語，一定是有甚麼「看不開」或「想不通」，譬如，怕門徒會在祂大難臨頭的時候「撇下祂不顧」，類似一些老人家怕兒女們婚嫁後不顧他們，因而會胡亂發脾氣或講些負氣說話那樣。於是，眾門徒就大夥兒自作聰明自作奮勇地「安慰」起主耶穌來，有明示一定會「忠心到底」的，譬如：

太 26:33 彼得說：「**眾人雖然為你的緣故跌倒，我卻永不跌倒。**」<sup>34</sup> 耶穌說：「我實在告訴你，今夜雞叫以先，你要三次不認我。」<sup>35</sup> 彼得說：「**我就是必須和你同死，也總不能不認你。**」眾門徒都是這樣說。

又有暗示一定會不惜動刀動槍來「捨身護主」的，譬如：

路 22:38 他們說：「主啊，請看！**這裏有兩把刀。**」……

不過，主耶穌對門徒這番「忠心保證」和「安慰說話」卻不很領情，還大潑冷水：

約 13:38 耶穌說：「**你願意為我捨命嗎？**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，雞叫以先，你要三次不認我。」

這話並不針對彼得一人，而是針對所有在場都會「捨身護主」的眾門徒。

這是因為，當晚，眾門徒並不知道，真正「遇險」的是他們自己，而不是主，令主憂心忡忡的，不是主自己的遇害（因祂知道祂必能復活得勝），而是眾門徒在主遇害當下的「反應」以及他們最終能否明白並且一生持守「吃這一餐」——與主共吃一餅同領一杯——的終極意義。主耶穌擔心的不是他們「當晚」能否「英雄式」或「烈士式」地為主殉道（事實上，祂早知他們「當晚」沒一個做得到），祂所望的是他們「最後」能堅忍到底。

肯定的是，當晚，門徒（除加略人猶大外）個個都說會「拚死護主」、「與主同死」，但是，沒有一個能「兌現」這番豪情壯語，結果，要不是「雞飛狗走」，就是「矢口不認主」，沒有一個能夠成為他們口中「預言」的「信仰英雄」和「殉教烈士」。

哪麼，他們是不是「後來」終於成了「信仰英雄」和「殉教烈士」呢？

也不是這樣！這十一位使徒最終都能堅持所信，忠心至死，不過，卻與他們「當晚」的英雄式、烈士式的想法完全不同，是完全「**另類的力量**」讓他們能夠堅信到底。總之，他們「當晚」根本不知道自己在說甚麼，也不知道信仰的代價，是遠非他們所能想像的（即使是「死」也不是他們想象中的那種「轟轟烈烈」的死），信仰更不是他們靠所謂「意志堅定」就可以堅持的。事實上，這群門徒「語無倫次」，奢談追隨基督卻不知道信仰的代價為何物，是早已有之的事了……

## 二、我所喝的杯，你們能喝嗎！

<sup>可 10:35</sup> 西庇太的兒子雅各、約翰進前來，對耶穌說：「夫子，我們無論求你甚麼，願你給我們做。」<sup>36</sup> 耶穌說：「要我給你們做甚麼？」<sup>37</sup> 他們說：「賜我們在你的榮耀裏，一個坐在你右邊，一個坐在你左邊。」<sup>38</sup> 耶穌說：「你們不知道所求的是甚麼。**我所喝的杯，你們能喝嗎？我所受的洗，你們能受嗎？**」<sup>39</sup> 他們說：「**我們能。**」耶穌說：「**我所喝的杯，你們也要喝；我所受的洗，你們也要受；**<sup>40</sup> 只是坐在我的左右，不是我可以賜的，乃是為誰預備的，就賜給誰。」<sup>41</sup> 那十個門徒聽見，就惱怒雅各、約翰。<sup>42</sup> 耶穌叫他們來，對他們說：「你們知道，外邦人有尊為君王的，治理他們，有大臣操權管束他們。<sup>43</sup> 只是在你們中間，不是這樣。你們中間，誰願為大，就必作你們的用人；<sup>44</sup> 在你們中間，誰願為首，就必作眾人的僕人。<sup>45</sup> 因為人子來，並不是要受人的服事，乃是要服事人，並且**要捨命作多人的贖價。**」

當初，主耶穌越發「風光」的時候，眾門徒爭著坐主的「左右」，既不知道定奪左右的主權誰屬，甚至連追隨主耶穌的基本代價——**我所喝的杯，你們也要喝；我所受的洗，你們也要受**——也不知道。到了主被賣的這晚，他們終於與主「**共領一杯**」了，但是，他們對於喝這杯（或說吃這餐）的「代價」，卻還是懵然不知，連「為主而死」，也想象為不過是做個英雄烈士之類的看似「偉大」而其實十分「一般」的「宗教行為」。

總之，這一晚，他們懵懵懂懂地「吃了主的口水尾」（這是廣州話），後果是完全「不堪設想」的，因為這就意味主喝過的「苦杯」，他們最後也要喝，主當晚走過的路——殉難之路，他們最後也要一個接一個地走上去。但是，這個「嚴重後果」，當晚與主同席的使徒們卻並不知道，除了一個——就是最「清醒」的**加略人猶大**.....

## 三、這杯的代價——誰比猶大更明白？

<sup>約 13:24</sup> 西門·彼得點頭對他（約翰）說：「你告訴我們，主是指著誰說的。」<sup>25</sup> 那門徒便就勢靠著耶穌的胸膛，問他說：「主啊，是誰呢？」<sup>26</sup> 耶穌回答說：「我蘸一點餅給誰，就是誰。」耶穌就蘸了一點餅，遞給加略人西門的兒子猶大。<sup>27</sup> **他吃了以後，撒但就入了他的心。**耶穌便對他說：「你所做的，快做吧！」<sup>28</sup> 同席的人沒有一個知道是為甚麼對他說這話。<sup>29</sup> 有人因猶大帶著錢囊，以為耶穌是對他說：「你去買我們過節所應用的東西」，或是叫他拿甚麼賙濟窮人。<sup>30</sup> **猶大受了那點餅，立刻就出去。**那時候是夜間了。

<sup>太 26:47</sup> 說話之間，那十二個門徒裏的猶大來了，並有許多人帶著刀棒，從祭司長和民間的長老那裏與他同來。<sup>48</sup> **那賣耶穌的給了他們一個暗號，說：「我與誰親嘴，誰就是他。你們可以拿住他。」**

加略人猶大十分知道，這一餐——這個餅這個杯，是「不能吃」的，若是「不慎」或「被逼」吃了，也必要馬上「扣喉」把它們全部吐出來。猶大非常知道，與主同席——與耶穌共領一餅同領一杯的「代價」不是別的，而是「**陪死**」——替耶穌「陪葬」。於是，別人吃下這餐意味的是扣連起與主的關係，但是他吃了後，「作用」卻是完全相反——「**撒但**

就入了他的心」，即是使他更加決心要馬上賣主——與主耶穌「割席」，徹底「斷交」劃清界線，力求自保。當其他十一個使徒還是「懵豬豬」，不諳人情世故不知事態嚴重的時候，「政治觸角」最靈敏的猶大卻知道，祭司長等等的「宗教權貴」對於主耶穌的「殺機已起」，甚至決心「株連九族」斬草除根，即是，任何有「**同黨**」之嫌的人（除了拉撒路的一家外，十二使徒自然也是「首選」），也極可能不得好死。

大家知不知道，「同黨」是怎樣界定的？——就是「**同桌吃飯**」的那些人。這個「同桌吃飯」的後果絕對可以非同小可——吃了以後，這一餐就不只是耶穌的「**最後晚餐**」，也是每個「同席者」的「最後晚餐」。總之，猶大十分知道，今晚這餐是絕對不能吃的，若是吃了，第一時間要出去「洗胃」，用「賣主」來徹底洗脫這個「同席」（同黨）的嫌疑。當然，說到諳熟人情世故，猶大又怎及得上那群老奸巨滑的祭司呢？猶大看漏了一著，就是做「**無間道**」始終不會有好下場。因為他的「底」在祭司們眼中早就「花」了，他怎麼也不可能「洗」得乾淨的。最後，猶大兩頭不到岸裡外不是人，唯有「出去吊死」了。

好了，奇怪的是，**最知道**「這杯的代價」的猶大並沒有因他的知道而「救」到自己，哪另外十一個對「這杯的代價」**懵然不知**的使徒，又憑甚麼可以最終得救呢？他們當晚個個都逞英雄說都要「護主至死」，彼得甚至也曾動刀亂砍過幾下，但到頭來根本不知自己在幹甚麼，並最終都雞飛狗走落荒而逃。這樣的烏合之眾，既不是「信仰英雄」又不是「宗教烈士」，怎可能最終都能堅持所信至死忠心呢？

答案就在以下的「**三重鎖定**」.....

#### 四、一念之仁（外面的鎖定）：你是同祂一夥的！

<sup>太26:69</sup>彼得在外面院子裏坐著，有一個使女前來，說：「**你素來也是同那加利利人耶穌一夥的。**」<sup>70</sup>彼得在眾人面前卻不承認，說：「我不知道你說的是甚麼！」<sup>71</sup>既出去，到了門口，又有一個使女看見他，就對那裏的人說：「**這個人也是同拿撒勒人耶穌一夥的。**」<sup>72</sup>彼得又不承認，並且起誓說：「我不認得那個人。」<sup>73</sup>過了不多的時候，旁邊站著的人前來，對彼得說：「**你真是他們一黨的，**你的口音把你露出來了。」<sup>74</sup>彼得就發咒起誓地說：「我不認得那個人。」.....

猶大最終**不信而亡**，其他十一個使徒最後**堅信得生**，不是因為猶大是「**信仰狗熊**」而其他使徒是「**信仰英雄**」。信仰上胡塗混亂，人格上貪生怕死，請你老實，你不是如此麼？要是只有「**信仰英雄**」才能最終得救，那你與我都「等死」算了。

我們要感謝天父的憐恤，讚美祂的智慧，因為祂所要求於我們的，不是要你有做烈士當英雄的氣慨，而是，你只需要有一點點「**婦人之仁**」。其他十一個使徒與加略人猶大的最大分別，正是多了那一點點「**婦人之仁**」。就是那「一念之仁」，使這十一個使徒的「反應」慢了一點，來不及在當晚「不小心」吃了那餅喝了那杯之後，馬上與主割席斷交，還胡里胡塗陪主到客西馬尼（雖然是半夢半醒的）。於是，就被其他人再三「**鎖定**」：「**你真是他們一黨的！**」從此就「妾身分明」，「水洗唔清」，被「逼上梁山」，一生一世追隨基督，「**疊埋心水**」（廣州話）做祂的「**同黨**」了。

你或會以為，門徒若「清醒」一些不是更好嗎？——我想，你仍擺脫不了「人本主義」的毒素，就是對人太樂觀了。我怕只怕門徒太「清醒」，結果，會多出十一個「猶大」。

我不是鼓勵大家信主要「胡里胡塗」，不過，這「胡里胡塗」若出自一份**仁心與厚道**，即是某種「**躉直**」，那我就願寧願大家「胡塗」一點。記住，天父的仁慈與智慧，足可以拯救「躉直」而不失「仁心」的人，但是，過於狡猾聰明的人，譬如猶大，卻是連上帝都救他不了的。總之，「躉直」的人，每因他的一念之仁而「反應太慢」，但是，卻也因此而被世界「鎖定」為「耶穌同黨」，於是，這一世的日子自然不會好過，但是，卻也因而莫名其妙地多了一份可以「躉居居」地「堅持信仰」的「力量」。

深哉，天父上帝竟會利用我們的「弱點」——因著一念而仁而反應太慢，以及敵人的「惡意」——鎖定我們是主耶穌的同黨，來保守我們的信心，祂的智慧，何其難測！

## 五、從此不忍（裡面的鎖定）：彼得就出去痛哭.....

**路 22:31** 主又說：「西門！西門！撒但想要得著你們，好篩你們像篩麥子一樣；<sup>32</sup> **但我已經為你祈求，叫你不至於失了信心。你回頭以後，要堅固你的弟兄。**」

**太 26:74** 彼得就發咒起誓地說：「我不認得那個人。」立時，雞就叫了。<sup>75</sup> 彼得想起耶穌所說的話：「雞叫以先，你要三次不認我。」**他就出去痛哭。**

上帝不單只用「**敵人的惡意**」從「外面」來鎖定我們的信心，也用「**我們的良心**」從「裡面」來鎖定我們對主耶穌的忠心。

主耶穌明明知道彼得（其實也包括其他使徒）會在當晚跌倒，會三次不認主，但是，祂沒有「保守」到他們不至跌倒，反之，祂任得他們跌這一交，跌得彼得慚愧內疚得要「**出去痛哭**」，久久抬不起頭。為甚麼呢？——有一個關於彼得殉道的「傳說」，內容不一定可靠，但意味確卻相當真切：

據說，尼祿王時候，羅馬教會大受逼迫，當地信徒力勸彼得暫時逃避。彼得起初不願離棄羊群獨自逃命。後來沒法拖延，就在清晨順著大路逃去。走不一會，突然明光高照。彼得定神一看，不是別人，正是他的主向著羅馬城走來。彼得就問：「主啊，你要往哪裡去呢？」主耶穌面帶愁容說：「因為你離棄我的羊群，我要進羅馬城去再釘一次十字架了。」彼得愧疚得馬上轉身回城去，不久就被捕殉難。

**做「衰仔」（背主逃命），一次就夠了，怎能忍心再做第二次呢？**眾使徒最後堅信到底決不退後，絕對不是因為他們有過人的「**英雄氣概**」與「**成功經驗**」，而是他們有最起碼的良心。上帝用我們的「**跌倒**」來「**扶持**」我們，或是讓我們認清自己的軟弱，或是讓我們驚嘆上帝的全知，或是叫我們自責自己的無知與自大（這才是「**認罪**」的真義），好叫我們最後能夠堅信到底，這樣的典範例子，聖經無處不在。只有今天那些前所未有地膚淺的所謂「**成功神學**」，才會一天到晚抄襲最拙劣的心理學，以為只有用「**成功經驗**」才可以堅定我們的信心——這些完全是胡說八道的異端邪說。

總之，上帝用敵人（世界）的惡意從外面鎖定我們的，又用我們自己的良心自責，從裡面再鎖定我們，幫助我們堅定所信至死忠心。這種基督信仰獨一無二的「殉道精神」，是那些沒有真正的「**基督經歷**」，沒有與主一同「**度過那夜、吃過那餐、領過那杯**」的人，連想象都有困難的，更別說真正為主殉道了。

## 六、此愛不渝（上面的鎖定）：你跟從我吧！

<sup>約 21:15</sup> 他們吃完了早飯，耶穌對西門·彼得說：「約翰的兒子西門，你愛我比這些更深嗎？」彼得說：「主啊，是的，你知道我愛你。」耶穌對他說：「**你餵養我的小羊。**」<sup>16</sup> 耶穌第二次又對他說：「約翰的兒子西門，你愛我嗎？」彼得說：「主啊，是的，你知道我愛你。」耶穌說：「**你牧養我的羊。**」<sup>17</sup> 第三次對他說：「約翰的兒子西門，你愛我嗎？」彼得因為耶穌第三次對他說「你愛我嗎」，就憂愁，對耶穌說：「主啊，你是無所不知的；你知道我愛你。」耶穌說：「**你餵養我的羊。**」<sup>18</sup> 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，你年少的時候，自己束上帶子，隨意往來；但年老的時候，你要伸出手來，別人要把你束上，帶你到不願意去的地方。」<sup>19</sup>（耶穌說這話是指著彼得要怎樣死，榮耀上帝。）說了這話，就對他說：「**你跟從我吧！**」

不過，只有「外面」和「裡面」的鎖定卻還是不夠的，最要緊的，還是「上面」——從上帝、從基督而來的「終極鎖定」。

主被賣的那夜，吃過那餐後，別人（世界）就鎖定了我們是「主的同黨」，而我們軟弱跌倒不認主再出去痛哭後，我們自己的良心就「鎖定」自己，不敢亦不忍再離開主。不過，世界從「**反面**」來「確認」了我們的身份，我們的良心也從「**負面**」上「確認」了自己已經是「主的人」，但是，我們還必需主耶穌親自給我們一個「**正面的確認**」——因為我們還是怕自己只是枉作多情一廂情願.....

這個從上面來的「正面的確認」發生在主復活後的某日，提比利亞海邊，也就是主三年前第一次呼召彼得「**來跟從我**」的那個「老地方」。

請大家用點「心肝」讀經，主耶穌絕對沒有要彼得用三個「**我一定愛你**」來堅定確認他接受主的呼召，甚或借此「補償」他曾經三次不認主的過失（這是那些最沒有「心肝」的「**牧師**」和「**學者**」才會想得出來的「**可怕解釋**」！）反之，彼得連一句「**我愛你**」都不敢正面和肯定地說出口，但主耶穌卻用三次「**你牧養我的小羊**」來鎖定——堅定確認祂對彼得的呼召：三年前，我在此呼召你「來跟從我」，三年後，也是在這裡，我仍然呼召你「來跟隨我」。知道嗎？——**堅定不移的不是「你愛我」，而是「我愛你」！**

我不「釋經」了，請用心「心肝」感應（沒「心肝」的人，釋甚麼經呢？）想想，你如果被主耶穌這樣「鎖定」，仍然不能夠堅信忠心到底，哪你還算是人麼？總之，**主耶穌從外面到裡面到上面，費盡心機地把我們重重「鎖定」，基督徒能以堅持所信以至於殉道，全部「理由」都是上帝「一手造成」的，與我們的甚麼「意志」或「虔誠」或「操練」統統都完全無關！**

## 結語、此杯飲罷歸何處？

弟兄姊妹，看到嗎？同樣的「宗教術語」，譬如「為信仰付代價」或「殉道」，在基督信仰裡頭，卻絕對有獨一無二的「意義」以至於「意境」和「意味」。

第一代使徒能以忠心至死為主殉道，絕對不是本乎泛泛的宗教上「英雄主義」或「虔誠思想」或個人的「意志堅定」或「宗教修養」。**使徒的「力量」，可以說，都是來自「那一夜、那一餐、那一杯」的特殊經歷與深刻意義。**因著「那一夜、那一餐、那一杯」以及他們因一念之仁而「反應太慢」，他們從此就被世人鎖定為「主的同黨」；也因著那一夜的誇口與失敗，他們從此就被自己的良心鎖定，不敢亦不忍再離開基督；又因著那一夜的失敗跌倒的「延伸經歷」，他們在提比利亞海邊再被主用祂不死的愛鎖定，從此確信主耶穌必對他們不離不棄，於是，也對主耶穌報以一生一世的不離不棄。總之，**第一代使徒能以忠心至死為主殉道，不是因為他們「意志堅定」，而是因為主將他們「重重鎖定」。**

最後，你或者會疑問：「這是那些使徒們獨有的經驗，我們二千年後的信徒，怎可能還有所謂『那夜那餐那杯』的經歷呢？」

我不正面回答，我只問你：「若是『使徒經驗無法重複』，哪麼，你今天煞有介事裝模作樣『領主餐』來幹甚麼呢？——要延年益壽麼？要加強法力麼？當做例行公事？滿足儀式需要？還是，你根本不知道自己在做甚麼？」與主同席共領一杯的「後果」，就是成為主耶穌基督的「同黨」，與祂「同生共死」，二千年前，二千年後，意義完全一樣，至少在這一方面，完全沒有使徒不使徒的分別！

## 此杯飲罷歸何處？

要嗎，你就像猶大那樣，馬上出去賣主「與主割席」，要嗎，你就領受從外、從內、從上而來的「三重鎖定」，滿懷感恩，由衷讚美，堅定所信，至死忠心！——此外，再沒有第三條路了！最後，請大家記住，猶大不信是「死」，其他使徒信也是「死」，不過，他們死後的世界，信與不信，卻是天南地北，「生死殊途」！

弟兄姊妹，我再說下去，都一定不會超出這個信息，那麼，本篇就作為《生死殊途》系列的「壓卷之作」（最後一篇）吧！